

证券代码：002683

证券简称：宏大爆破

公告编号：2018-020

# 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701,487,98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宏大爆破	股票代码	00268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育生	郑少娟	
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华夏路 49 号之二津滨腾越大厦北塔 21 层	广州市天河区华夏路 49 号之二津滨腾越大厦北塔 21 层	
电话	020-38092888	020-38092888	
电子信箱	hdbp@hdbp.com	hdbp@hdbp.com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目前的主要业务收入来源为矿山工程服务和民爆器材生产销售两大板块。

矿山工程服务按照开采方式的不同，主要分为露天矿山服务及地下矿山服务两大业务。露天矿山服务主要是为国内大中型矿主提供工程服务，包括矿山基建剥离、整体爆破方案设计、爆破开采、矿物分装与运输等垂直化系列服务。露天矿山服务是公司多年来坚持发展的主业之一。公司在矿山工程服务领域已深耕多年成功打造了“整体化、精准化、个性化、安全化”，

以爆破技术为核心的“矿山民爆一体化”服务模式，已在露天矿山开采领域发展成为我国整体爆破方案设计能力最强、爆破技术最先进、服务内容最齐全的矿山民爆一体化服务商之一。地下矿山服务是公司子公司涟邵建工的主营业务，主要是为大中型地下矿山业主提供矿建工程建设、设备安装以及采矿工程服务，矿种涉及有色金属、煤矿、铁矿等。地下采矿环境复杂，施工难度较大，涟邵建工的科研优势和施工实力为其创造了较大的竞争优势，不可替代性更强，使其具有更强的业务开拓能力和抗风险性。

公司另一板块的业务为民爆器材生产销售，是公司矿山工程服务的上游环节，与矿服行业高度关联。民用爆破器材是各种工业火工品、工业炸药及制品的总称，是具有易燃易爆危险属性的特殊商品。民用爆破器材行业作为国家的基础性行业，其产品广泛应用于矿山开采、铁路道路、水利水电工程、基础设施建设等多个国民经济领域。民爆板块长期以来是公司重要的核心资产，分为固定生产模式和现场混装模式，对公司的现金流和利润都作出了较好的贡献。

此外，根据公司未来三年的发展规划，公司将军工业务定义为公司第三大战略板块。近年来，我国地缘政治环境复杂，局部冲突一触即发，在这一政治环境下，我国国防预算逐渐增加。公司子公司明华公司拥有军工牌照，原已有一小块防务装备相关业务，在国家强力推动军民融合发展战略的背景下，军工业务有巨大成长空间，全资子公司明华公司是军工板块的重要平台，公司将继续在军工产品和装备的研制生产等方面加大投资，拓宽对外合作渠道，引进技术、团队和项目，预计未来军工业务将会有广阔的成长空间。

2017年，全球经济表现良好。我国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全面发力，去产能、去库存、去杠杆、降成本、补短板五大任务成效初显、亮点频现，钢铁煤炭去产能任务提前完成。随着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在2017年的推进，和改革相关的大宗商品价格大部分呈现上涨势头。黑色系商品除铁矿石外，焦炭、硅铁、硅锰、螺纹钢全年涨幅超过20%，有色系商品中锌、铜、铝、镍和铅也有不错表现。在这种背景下，公司所处的矿业经济有一定的复苏，各大矿山业主得以有喘息的机会，回暖的行业环境给了各矿服企业一定的发展机会。

2017年，公司管理层对上市以来的战略进行了深刻的反思，对目前经营环境进行了深入的分析，确定了战略转型的目标与策略，在此基础上，制定了公司三年战略规划，并向各子公司经营团队进行宣贯，阐明了公司发展的方向、奋斗的目标和前进的路径。通过一年的努力，公司的经营情况较去年有了大幅改善。

###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7年	2016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年
营业收入	3,985,081,605.72	3,212,128,767.23	24.06%	3,005,377,954.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2,637,391.43	62,632,730.83	159.67%	101,412,509.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7,279,689.13	54,884,851.70	168.34%	93,352,561.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6,960,956.23	-104,056,319.19	-481.49%	-220,214,786.9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0.09	155.56%	0.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	0.09	155.56%	0.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56%	2.49%	3.07%	5.02%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年末
资产总额	6,337,922,007.61	5,619,859,192.66	12.78%	4,240,286,376.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995,637,264.15	2,869,805,413.48	4.38%	2,036,555,255.99

####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	------	------	------	------

营业收入	581,804,059.66	1,006,113,517.17	897,915,270.40	1,499,248,758.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363,775.72	71,050,790.80	25,378,310.90	56,844,514.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218,615.96	69,096,775.63	15,599,876.67	54,364,420.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65,373.11	150,720,429.03	141,091,545.91	97,883,608.1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4、股本及股东情况

#####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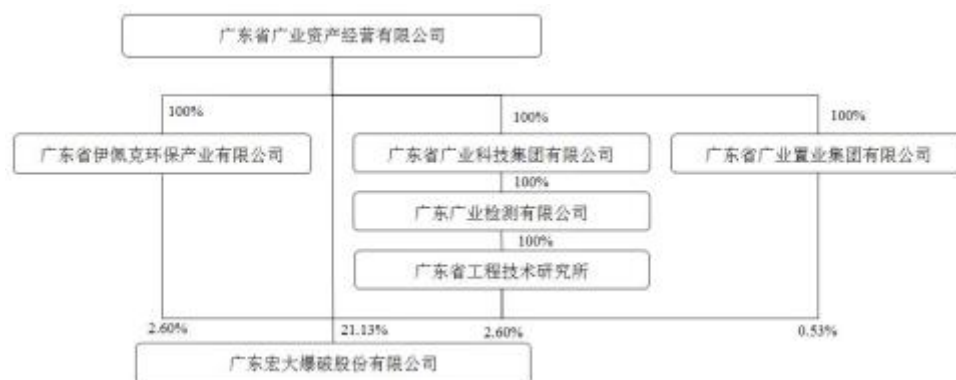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17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70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东省广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1.13%	148,199,643				
郑炳旭	境内自然人	6.38%	44,758,400	33,568,800			
王永庆	境内自然人	5.87%	41,178,400	34,000,000	质押		34,000,000
郑明钗	境内自然人	5.44%	38,181,818	38,181,818	质押		22,200,221
广发证券资管—中国银行—广发恒定 7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4%	20,630,000				
广东省伊佩克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60%	18,205,673				
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所	国有法人	2.60%	18,205,673				
傅重阳	境内自然人	2.30%	16,165,760	8,529,397	质押		8,080,000
陈海明	境内自然人	2.22%	15,550,638	4,096,093			
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8%	10,416,66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广业公司及其下属全资子公司伊佩克环保、工程研究所以及广业置业合并持有公司股份 188,345,487 股，占公司总股本 26.85%，构成一致行动人；2、广发证券资管—中国银行—广发恒定 7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认购人中部分为公司管理层（即参与认购广发恒定 7 号的宏大爆破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恒定 7 号与郑炳旭、王永庆构成一致行动人。3、郑明钗与厦门鑫祥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构成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44,647,23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36%。						

#####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7年，全球经济表现良好，全球矿业指数呈回升态势，我国经济结构正在不断调整优化，经济呈现稳中有进、稳中向好的利好局面。2017年是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深化之年。我国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全面发力，去产能、去库存、去杠杆、降成本、补短板五大任务成效初显、亮点频现，钢铁煤炭去产能任务提前完成。随着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在2017年的推进，和改革相关的大宗商品价格，大部分呈现上涨势头。

公司所在的矿业行业回升势头持续筑稳，各种矿产品价格指数震荡上扬，矿业市场信心逐渐恢复，市场活力不断增强，矿业复苏动能正在生成，矿业价格回暖促使行业的效益得到显著改善。宏大爆破各子公司在错综复杂的经济形势下，根据企业实际情况与战略部署，脚踏实地、奋发图强，交出了优秀的成绩单。

2017年，公司经营班子带领全体员工，积极扎实开展了各项工作，主要表现成果如下：

#### (一) 安全生产工作态势平稳

2017年，公司严格执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牢固树立“以人为本，安全发展”理念，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方针，在公司领导的高度重视和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安全生产形势总体平稳。全年未发生人员重伤及以上安全生产责任事故、未发现职业病病例、未发生火灾事故、未发生民用爆炸物品被盗、被抢事件。

#### (二) 投资并购与战略转型顺利推进

在本公司三年战略规划中，公司确定转型为大矿服、大民爆和大军工产业集团。2017年，按照公司战略规划的要求，公司经营班子着眼产业转型，投资重谋划、并购有取舍，围绕民爆、矿产资源两大板块开展投资并购工作。在一系列投资并购活动中，民爆板块的并购成效显著。截至2017年12月底，公司已基本完成省内民爆生产企业的并购，成功整合广东省内7家民爆器材生产企业（广东省共8家，公司原控股4家），同时也收购了一家省内的民爆器材流通企业。并购省内的民爆业务，有利于增加公司的整体盈利规模和盈利能力，改善财务指标，促进公司业绩提升。同时，亦有利于公司营造广东民爆和矿服市场的新生态。通过一系列并购活动，公司在省内民爆行业的影响力得到进一步提升，广东省的民爆战略规划已基本落地。

2017年，除民爆板块的整合并购外，公司矿业板块、军工板块亦积极推动了相关投资并购活动。公司正在积极谋划军工业务的转型升级，目前相关工作正稳步推进中，该项目已得到省委省政府的大力支持，项目的运作架构已基本搭建完成，项目有望在2018年取得突破性进展。

#### (三) 科技创新成绩成绩喜人

2016年，公司新增2家高新技术企业，分别是宏大有限以及新华都工程。2017年，公司又新增2家高新技术企业，分别是鞍钢爆破与明华公司。截至2017年底，宏大集团合并报表范围内共计有8家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创新平台越来越多。2017年，集团范围内科技人员紧密合作，艰辛付出，取得了可喜的科研成果。公司共获得发明专利10件，实用新型专利28件，部级工法1件，申报市级以上科技项目7项，共有2项获得立项。获得省级以上科研奖励1项。博士后、院士站在子公司的依托下亦顺利运行。

#### (四) 集团绩效管理效果显著

2017年初，公司提出建立以绩效为中心的集团化管控体系，明确了集团总部“服务与管控”的职能定位，围绕提升绩效

这一中心任务，公司通过制定战略、任免重要人事、统筹预算、推动评价与考核等方面，帮助和支持各子公司健康发展。公司总部通过与各子公司签定经营管理目标责任书，明确年内重点考核的工作任务，保证了各子公司与集团总部工作目标的一致性。根据前述业绩数据，公司主要的考核目标均超额完成，公司的经营业绩较2016年大幅改善，归母净利润已接近历史最好水平，各子公司的营业收入与利润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9.85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263.74万元，较上年同期分别增长24.06%、159.67%。公司业绩较去年大幅改善。公司的主要经营指标及变动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元

报表项目	2017年	2016年	同比增减额	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3,985,081,605.72	3,212,128,767.23	772,952,838.49	24.06%
营业成本	3,145,634,209.20	2,598,912,709.49	546,721,499.71	21.04%
税金及附加	21,780,236.99	32,706,035.06	-10,925,798.07	-33.41%
销售费用	62,297,533.22	39,774,157.52	22,523,375.70	56.63%
管理费用	397,770,472.08	393,276,290.06	4,494,182.02	1.14%
财务费用	73,395,361.72	56,025,740.79	17,369,620.93	31.00%
资产减值损失	83,645,631.20	26,847,327.11	56,798,304.09	211.56%
投资收益	7,895,091.62	4,466,658.75	3,428,432.87	76.76%
资产处置收益	4,729,420.11	-1,369,568.13	6,098,988.24	-445.32%
营业利润	220,221,471.64	67,683,597.82	153,239,491.40	225.37%
营业外收入	6,524,326.92	8,274,223.23	-1,749,896.31	-21.15%
营业外支出	5,822,709.34	3,243,873.53	2,578,835.81	79.50%
利润总额	220,923,089.22	74,083,515.65	146,839,573.57	198.21%
所得税费用	40,419,478.30	6,605,877.24	33,813,601.06	511.87%
净利润	180,503,610.92	67,477,638.41	113,025,972.51	167.50%

营业收入：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增加7.73亿元，增幅为24.06%，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全球矿业指数呈回升态势，公司所在矿业行业回升势头持续筑稳，各种矿产品价格指数震荡上扬，矿业市场信心逐渐恢复，市场活力不断增强，矿业价格回暖促使行业的效益得到显著改善。另一方面，公司在2016年度因实施了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新增子公司在报告期内带来良好的效益，因此公司的营业收入有较大幅度提升。

营业成本：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成本增加5.47亿元，增幅为21.04%，主要原因是公司的业务规模扩大，且公司项目经营情况良好，工程项目的毛利率较上年提高。

税金及附加：本报告期公司的税金及附加减少1,092.58万元，主要原因是营改增政策影响。

销售费用：本报告期公司销售费用增加2,252.34万元，增幅为56.63%，主要原因是公司民爆类子公司韶化公司及增化公司为扩大销售，采用运费让利等方式促销，导致销售费用有所增加。

财务费用：本报告期公司财务费用增加1,736.96万元，增幅为31%，主要原因是公司研发项目投入资金需要，且公司在报告期内以现金交易的方式取得了华威化工及四〇一厂股权，增加了银行借款导致。

资产减值损失：本报告期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增加5,679.83万元，增幅为211.56%，主要原因是公司部分工程项目的账龄增加，导致公司的坏账准备增加。

资产处置收益：本报告期内资产处置收益增加609.90万元，增幅445.32%，主要原因是母公司处置固定资产所得。

营业外支出：本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增加257.88万元，增幅为79.50%，主要原因是子公司新华都处置报废固定资产损失及子公司与客户签署应收款的抵债协议进行了债务重组，确认债务重组损失所致。

利润总额：本报告期内公司利润总额增加1.47亿元，主要原因是业绩规模扩大，且工程项目的毛利率水平提高的因素，致使公司的营业利润、净利润增加。

所得税费用：本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增加3,381.36万元，增幅为511.87%，主要原因是公司的业绩较上年有较大幅度增长，且因子公司新华都工程于2016年6月并入本公司合并报表，由于与报告期内的并表期不同导致本年度的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

##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矿山开采	3,007,949,291.36	2,503,584,498.27	16.77%	23.91%	21.37%	2.77%
民爆器材销售	745,429,862.45	472,834,117.98	36.57%	0.62%	-3.09%	2.37%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财政部于2017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对于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2017年1月1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于2017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2、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损益、总资产、净资产不产生影响，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7年7月1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17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资并受让华威化工43.069%股权的议案》，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永安民爆以现金合计出资14280万元，增资并受让广东华威化工有限公司共计43.069%股权。公司已于2017年8月31日支付了华威化工的增资款及其原股东的股权转让款，华威化工已于2017年9月开始正式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017年11月2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17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资并受让四〇一厂77.89%股权的议案》，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以股权受让及现金增资的方式取得广东省四〇一厂合计77.89%的股权。公司已于2017年11月30日支付了

四〇一厂的增资款及其原股东的股权转让款，四〇一厂已于2017年12月开始正式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4) 对 2018 年 1-3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适用  不适用